

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

(文号) 北住建消审字【2024】第0043473号

乌兰浩特市颐园养老服务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》等有关规定，你单位于2024年02月21日申请乌兰浩特市颐园养老项目生活用房建设工程(地址：乌兰浩特市义勒力特镇；)工程基本情况

(

单体名称：乌兰浩特市颐园养老项目生活用房 使用性质：多层民用建筑 地上面积：3028.54 地下面积：0.00 地上层数：3 地下层数：0 高度：18；

)

消防设计审查(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请受理凭证文号：兴乌住建消审凭字【2020】第005023号)。经审查，结论如下：

■ 合格

(印章)

2024年02月27日

建设单位签收：

2024年02月27日

备注：1. 本意见书一式两份，一份交建设单位，一份存档。

2. 不得擅自修改经审查合格的消防设计文件，确需修改的，建设单位应当重新申请消防设计审查。